

嘉義市114年推動閱讀「說書人」比賽實施計畫

壹、目的

- 一、透過說書活動，幫助學生增進表達、說服及溝通能力，並延伸閱讀廣度。
- 二、提倡閱讀分享活動，推動說書風氣。
- 三、建立網路分享平台，培養閱讀習慣，提升閱讀興趣。
- 四、鼓勵學生閱讀優良讀物。
- 五、藉由閱讀分享，使學生更能了解SDGs永續發展目標之重要性。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
- 二、承辦單位：嘉義市立大業實驗國民中學

參、參賽組別

- 一、國小低年級組（一、二年級）。
- 二、國小中年級組（三、四年級）。
- 三、國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
- 四、國中組（七至九年級）。

肆、投稿報名暨審查時間

- 一、各校送件件數如下：
 - （一）30班以上學校，每組最少二件，最多四件。
 - （二）29班以下學校，每組最少一件，最多三件。
- 二、報名期間：114年2月17日（一）至2月28日（五）止。
- 三、形式審查：114年3月3日（一）至3月6日（四）止。經通知規格不符須於收到更正通知後2日內補正，逾期視為放棄參賽。
- 四、報名方式：請於報名截止日以前至網站填寫學校名稱並上傳資料(檔案名稱及規格參閱附件一：影片規格)，並請於2月28日（五）以前將紙本（報名表、授權書及薦送清冊）送達大業實中課發中心，以利彙整。

伍、投稿網站(填寫學校名稱後並上傳)

- 一、國小低年級組（一、二年級）

<https://gn.cy.edu.tw:5001/sharing/K1oXtQNL9>



二、國小中年級組（三、四年級）

<https://gn.cy.edu.tw:5001/sharing/IOMd3XwmP>



三、國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

<https://gn.cy.edu.tw:5001/sharing/p7vn8enGZ>



四、國中組（七至九年級）

<https://gn.cy.edu.tw:5001/sharing/xj2Ng4tIB>



陸、實施方式

- 一、對象：本市國小及國中(含私立國中)學生。
- 二、報名方式：由學校經初選推薦學生參加本比賽。

三、說書方式：學生透過製作影片推薦自己喜愛的一本書，簡述書中內容與個人感想，吸引他人觀看後也會閱讀這本書。

四、作品相關規範：

(一)每位學生限投1件作品。

(二)不可選用漫畫、雜誌、工具書等，作為說書內容。

(三)影片使用語言以國語為主。

(四)影片規格(詳見附件一)：影片規格請詳照附件規範進行製作，影片長度最長時間90秒，畫面要橫式拍攝，一定要露臉，書本要出現在畫面(拍攝示範與技巧請參閱歷年閱讀說書人作品)。

(五)著作權宣告(詳見附件三)：

1. 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嘉義市政府所有，並擁有其他相關教育目的之權利，且公開於社群網路平台及教育處網站，不再個別通知著作人，並不得要求將作品從網站撤除，亦不支付任何稿費。
2. 因侵犯他人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責任。

柒、得獎公告

一、日期：預計114年4月上旬公告於嘉義市政府教育處網站。

二、各組獎項：

(一)特優：3名，獎狀乙張，精美禮品一份。

(二)優等：5名，獎狀乙張，精美禮品一份。

(三)甲等：5名，獎狀乙張，精美禮品一份。

(四)佳作：15名，獎狀乙張，精美禮品一份。

(五)參加者均提供精美小禮品一份。

(六)獲獎影片將於本府教育處粉絲專頁及網站公開分享。

三、頒獎日期：優等以上獲獎者預計於本市113學年度閱讀表揚頒獎典禮當日受獎，另邀請特優第一名於現場說書。其餘獎項將發文至獲獎者學校，請各校擇定適當場合頒發。

捌、評審指標

一、個人觀點(40%)：吸收書本內容並結合自身經驗或感受，形成新的個人觀點。

二、薦書技巧(30%)：流暢清晰、語調生動、肢體展現、薦書吸引力。

三、情感表現(10%)：外表喜怒哀樂的情緒，語音饒富情感。

四、創意性(10%)：表達方式的創新、善用道具，但不建議使用昂貴的服裝道具。

五、影片品質(10%)：影像清晰無雜訊、以說書人為主角拍攝、聲音清楚無噪音。

玖、其他注意事項：

一、主辦單位有權利修改活動之計畫，詳情以最新公告為主。

二、每人送審作品以限一件，結果公布前不得以同一作品參與其他競賽。

三、參賽作品必須從未發表、未得獎，亦未與其他比賽重複投件，如有抄襲或未符合參賽規格者，經發現屬實，主辦單位可取消參賽資格。

四、如有抄襲他人作品、曾為得獎作品，或有違反相關法令者，將取消得獎資格，並回收已領取之獎狀及獎品。其涉著作權侵害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與主辦單位無關。

五、得獎作品之著作人格權仍屬原作者享有，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享有，參賽者須簽署財產著作權授權同意書（授權主辦單位公開發行、展覽等使用，須由本人親自簽章）。

六、主辦單位有權以任何形式刊載、轉載或使用得獎作品與得獎者姓名於各式宣傳品或媒體上，不得要求額外酬勞或任何回饋。

七、經審查獲選之作品，於此次活動以外之媒體刊載或宣傳使用時，應註明此為獲獎作品。主辦單位有權對於得獎作品進行必要之編輯修改。

八、本活動若因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延期、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凡參賽視同同意本活動辦法與規範，主辦單位有權保留及修正活動最後決定權。

拾、獎勵

指導老師及相關工作人員依嘉義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辦法及相關法規從優敘獎。

拾壹、本計畫奉核後實施辦理，修改時亦同。

附件一：影片規格

影片長度	最多90秒
影片格式	MP4、FLV、AVI、MOV、MKV、MPEG、3GP、WMV、SWF (YouTube可以支援的影片格式即可)
拍攝方式	(1)統一用橫拍的方式，一定要露臉，書本要出現在畫面。 (2)影片中不得明顯透露任何足以辨識個人身分之資訊(學校名稱、地點、學生姓名、家長姓名、指導老師等)，以免影響評審公正性。 附註：除手持書籍呈現封面之鏡頭，不得直接或間接呈現書籍內容(不要直接拍書的內頁)，以免觸及著作權相關問題。
解析度	720P (1280*720) 以上 *註：解析度查看方式 - 在電腦上對影片按右鍵，點選內容-->詳細資料-->畫面寬度及畫面高度
其他限制	1. 不得使用特效軟體(例如：濾鏡、配樂、音效等)。 2. 不得有字幕(主要考驗學生口語表達能力，肢體語言也會考慮)。 3. 如使用昂貴的設備、場景，或特別後製，不會加分。 4. 使用語言以國語為主。
檔名規範	組別代碼-學校名稱-學生姓名-推薦書籍名稱 範例:E1-悅讀國小-王小明-快樂的秘密 *註：組別代碼E1國小低年級組、E2國小中年級組、E3國小高年級組。J1國中組。

附件二：比賽報名表(每位參賽者一份)

嘉義市114年推動閱讀「說書人」比賽報名表

報名學校		收件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參加對象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組(一-二年級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組(三-四年級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七-九年級學生)		
書名			
SDGs 指標			
出版社			
作者			
參賽學生	姓名	年級	
指導老師簽章			

附件三：著作權授權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嘉義市114年推動閱讀「說書人」比賽
無侵權切結書暨授權同意書

本人（以下簡稱立切結書人及授權人）茲參加嘉義市政府主辦之「113年推動閱讀『說書人』比賽」，爰同意將提交至該競賽之作品授權予嘉義市政府使用，無侵權切結暨授權同意事項如下：

報名學校：_____

參賽學生：_____

1. 立切結書人與其參賽作品確實符合本競賽參賽資格及相關參賽條文規定。
2. 立切結書人如提供不實資料或有違反上述情事之情形，經被舉發查獲將立即喪失本競賽參賽資格，主辦單位並立即沒收存封相關參賽作品資料，以為未來相關侵權法律訴訟之佐證。侵權並已獲獎者之立切結書人，並應將獲得之所有獎項與獎金款項全數繳還競賽主辦單位。
3. 授權人同意將參賽作品成果、構想說明書等資料得無償授權予嘉義市政府競賽及主辦單位進行非營利、推廣及學校教學之目的使用，得公開於嘉義市政府相關網站及報告使用，不限時間與地域，進行紙本印刷、宣傳、展覽、書籍發表、數位化、重製等加值流程後收錄於資料庫，並以電子型式透過單機、網際網路、無線網路或其他公開傳輸方式，提供進行檢索、瀏覽、下載、傳輸、列印及拍攝影像紀錄等。授權人同意不對主辦單位及其指定之第三人行使智慧財產權人格權（包括專利及著作人格權）。
4. 授權人擔保對於本作品享有智慧財產權，作品內容並無不法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權之情事，如有違反，致被授權人受有損害，願負擔一切損害賠償及其他法律責任。
5. 授權人同意配合活動推廣之需，並同意嘉義市政府於頒獎典禮中之全程錄影及拍照，以及收集參賽者參與競賽活動所產出之成果，進行紀錄、編輯或公開展示。
6. 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7. 本切結暨同意書所約定之內容，如有其他未盡事宜，依著作權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定之。

之。 此致

嘉義市政府

立切結暨同意書人簽章

參賽學生：

參賽學生之法定代理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薦送清冊

嘉義市114年推動閱讀「說書人」比賽薦送清冊

學校名稱：

編號	組別	學生姓名	書名	備註
1				
2				
3				
4				
5				

(若表格不夠，請自行增列)

聯絡電話：

承辦人：

覆核：

校長：